

新聞稿

Bocimar Far East Holdings Limited 及趙世光
就華光航業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
作出自願性有條件的現金收購要約

2000年7月12日

依據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（該守則）規則22，收購及合併執行人員在2000年7月12日獲通知，Bocimar Far East Holdings Limited (Bocimar) 及趙世光 (趙氏) 就華光航業控股有限公司 (華光) 普通股進行下列交易：

交易日期	進行交易公司 /人士的身分	買/賣	股份數目	價格(港元)
11.07.2000	Bocimar Far East Holdings Limited / 趙世光	買	5,000	5.55

Bocimar Far East Holdings Limited 及趙世光是上述現金收購要約的要約人。
Bocimar 及趙氏進行上述交易後，合共持股量由 55,941,758 股 (43.69%) 增加至 55,946,758 股 (43.69%)。